

「中銀 Private Card 預訂指定酒店高達 85 折優惠及尊享酒店禮遇」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5 年 5 月 12 日至 10 月 16 日 (包括首尾兩日) (「推廣期」)。
2. 除特別註明外，優惠只適用於由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卡公司」)在香港發行之中銀 Private Card (「合資格信用卡」)客戶(「客戶」)。
3. 推廣期內，客戶透過中銀 Private Card Lifestyle Manager 預訂凱悅酒店集團旗下酒店(「參與酒店」)之房間，並以合資格信用卡付款，可享高達 85 折及指定酒店禮遇(「優惠」)。
4. 優惠只適用於卡公司指定之旅遊服務供應商(「供應商」)所提供之參與酒店之房價。房價將基於可供應之最優惠房價計算。房價以每間房間每晚計算，將根據入住單 / 雙人房及預訂時之供應情況而定，並不包括每間房間每晚需徵收之額外收費或適用之國家 / 地方稅。
5. 參與酒店包括柏悅酒店 Park Hyatt、安達仕酒店 Andaz、君悅酒店 Grand Hyatt、凱悅酒店 Hyatt Regency 及凱悅臻選 The Unbound Collection。參與酒店不時更新，詳情請向中銀 Private Card Lifestyle Manager 查詢。
6. 指定酒店禮遇包括：

參與酒店	指定酒店禮遇
- 柏悅酒店 Park Hyatt	- 價值 US\$100 酒店消費額 (每住宿每房) - 客房升級(最多可升級一個客房級別;須視乎酒店房間供應情況而定;如適用,將於入住前 24 小時內確認) - 於酒店餐廳享用每日雙人早餐 (每房) - 提早入住 (最早入住時間為上午 9 時) 及延遲退房(最晚退房時間為下午 4 時) (須視乎酒店房間供應情況而定) - 迎賓禮品一份
- 安達仕酒店 Andaz - 君悅酒店 Grand Hyatt - 凱悅酒店 Hyatt Regency - 凱悅臻選 The Unbound Collection	- 價值 US\$50 或 US\$100 酒店消費額 (每住宿每房) (各酒店提供之禮遇會有所不同) - 客房升級(最多可升級一個客房級別;視乎酒店房間供應情況而定;如適用,將於入住前 24 小時內確認) - 於酒店餐廳享用每日雙人早餐 (每房) - 提早入住 (最早入住時間為上午 9 時) (視乎酒店房間供應情況而定) - 迎賓禮品一份

7. 客戶須於入住日至少七個工作天(不包括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前預訂有關酒店住宿，並以中銀 Private Card Lifestyle Manager 確認收到客戶查詢要求翌日起計算。恕不接受距離入住日下午三點前不足七個工作天之報價及/或預訂。
8. 如客戶收到報價後欲進行有關預訂，即代表客戶已明確同意及授權中銀 Private Card Lifestyle Manager 將姓名、電郵地址及手提電話轉交至供應商以進行有關預訂及付款程序，供應商及後將向客戶所提供的電郵地址發送付款連結，客戶須透過付款連結以合資格信用卡付款以確認預訂。完成付款及收到供應商確認通知後即被視為已成功確認預訂。
9. 優惠適用於 2025 年 5 月 12 日起之預訂，並須於預訂日後 6 個月內完成有關之酒店住宿。例子：於 2025 年 5 月 31 日預訂之酒店住宿，須於 2025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退房。
10. 部分參與酒店只接受至少兩晚或上之預訂，優惠須受個別參與酒店之預訂政策約束。
11. 推廣期內，每位合資格信用卡客戶每曆月 (以確認預訂並完成付款程序當天計算) 可享折扣總值上限為

港幣 6,000 元。5 月 12 日至 31 日及 10 月 1 日至 16 日將分別被視為一個曆月計算。合資格信用卡主卡及附屬卡客戶將被視為同一個賬戶計算推廣期內每曆月可享之折扣總值。

12. 優惠只適用於房價，並不包括稅項、附加費、手續費或任何其他收費。
13. 每次預訂之手續費將由客戶承擔，且不獲退還。
14. 優惠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並須視乎參與酒店的房間供應。
15. 預訂此優惠酒店住宿之客戶須為入住賓客其中之一。同一客戶預訂的任何入住日期，只能接受一次有效之預訂。入住時，參與酒店可能要求客戶出示合資格信用卡以作核對用途。
16. 如未經預訂即到涉及入住酒店或非透過中銀 Private Card Lifestyle Manager 預訂，恕不可享任何優惠。
17. 房間供應情況須視乎客戶確認預訂並完成有關付款程序後（非報價時）供應商或參與酒店所提供之資料而定。
18. 在任何情況下，一旦成功付款，均不設退款。
19. 優惠可能不適用於指定日子，不保證客戶一定可以於其要求之日子入住酒店，須視乎參與酒店的房間供應情況而定。
20. 如客戶提早退房，未被享用之優惠酒店住宿將不能兌換成現金或以任何方式退回。
21. 取消或更改預訂須透過中銀 Private Card Lifestyle Manager 進行。不保證客戶一定能更改至要求之入住日期，一切以供應商及/或參與酒店之房間供應情況而定。如因酒店房間供應情況問題而導致未能更改有關預訂，將不設退款。
22. 取消或更改預訂須收取手續費及其他額外費用，並須受個別參與酒店之取消及更改預訂政策約束。
23. 客戶須於入住日前至少七個工作天透過中銀 Private Card Lifestyle Manager 取消或更改預訂。如參與酒店的取消及更改預訂政策有所不同並要求多於七個工作天提出通知，則將以參與酒店之政策為準。如不符合參與酒店的取消及更改預訂政策，有關取消或更改要求將不受理，而不設退款。
24. 預訂一經確認及完成付款程序，所有有關之費用（包括但不限於更改預訂費用、取消預訂費用、稅項、附加費、房價差價、手續費等）將向客戶收取，並將從其合資格信用卡扣除。
25. 優惠不可轉讓及不可兌換成現金或實物，並不得與任何其他促銷、權益、其他優惠或折扣同時享用。
26. 客戶的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在推廣期內必須正常、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可享用優惠。
27. 任何人士在本推廣中，如有任何舞弊及/或欺詐成分，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保留權利直接從客戶有關信用卡直接扣除任何在不適當情況下獲得的優惠的價值，而不作事先通知，及/或採取法律行動以追討有關金額。
28. 所有圖片及資料只供參考。
29.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非有關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有關產品或服務由供應商及/或參與酒店提供。客戶如對供應商及/或參與酒店提供的貨品或其服務有任何查詢、意見、索償、投訴及/或糾紛，請直接與供應商及/或參與酒店聯絡。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對供應商及/或參與酒店提供的貨品或服務質素一概不承擔任何責任，不會作出任何保證，亦不會對於使用其貨品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供應商及/或參與酒店將負上所有貨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
30. 除合資格信用卡客戶、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31.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保留更改、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保留所有事宜及爭議的最終決定權。
32. 本推廣條款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33. 如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卡公司對 Visa、供應商及/或參與酒店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素概不承擔任何責任，供應商及/或參與酒店將負上所有產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卡公司、Visa、供應商及/或參與酒店保留隨時修改優惠內容及條款細則的酌情權。如有任何爭議，卡公司、Visa、供應商及/或參與酒店保留最終決定權。

提示：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